

# 询比价函

各报价单位：

因[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二公司争岗滑坡堆积体治理项目部](#)施工需要，我司拟采用公开询比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按以下要求于 [2024年11月4日16时00分](#)前将报价文件（报价单包含 Word 可编辑格式与 PDF 格式）以压缩文件形式提交至平台（中国电建集团集采平台三期网址：<https://ec.powerchina.cn>）。PDF 格式需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数量	备注
1	边坡锚固钻机	举升高度 35m	1 台	要求：厂家需提供经验丰富、合格的 2 名技术人员在现场对项目设备操作人员进行为期一个月实操培训，和不少于为期一次的驻厂理论、实操、维护保养等一系列综合培训，确保项目培训人员具备独立维护保养及操作使用。

## 二、采购要求

1、本次询比价为整体采购，询比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制造、运输、售后服务、**设备指导费、操作培训费**、利润、税金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1.1、**培训要求：**厂家需提供经验丰富、合格的 2 名技术人员在现场对项目设备操作人员进行为期一个月实操培训，和不少于为期一次的驻厂理论、实操、维护保养等一系列综合培训，确保项目培训人员具备独立维护保养及操作使用。

1.2、**培训地点：**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德钦县佛山乡争岗滑坡堆积体治理项目部施工现场、厂家培训点。

2、**交货期：**按照买方要求进场，请报价注明最短交货时间。

3、**交货地点：**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德钦县佛山乡争岗滑坡堆积体治理项目部指定地点。

4、**质量标准或要求：**卖方需提供设备出厂合格证、设备出厂检测报告、全

车图册（含配件目录图册）、保养手册、维修手册；国内正规生产厂家。

5、质保期：设备进场 3 个月内使用无任何质量问题视为合格，质保期为设备合格后 12 个月。（质保期内出现因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中规定的，造成用户不能使用的情况，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十五日内准备同型号的货物/设备，发运到买方使用现场进行替换，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若卖方拒不执行的，买方可拒绝支付货款，并终止合同。）

6、响应人的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是水电一局或电建股份有限公司合格供应商，如果为非合格供应商，需在报价截止前成为合格供应商，具体申请事宜联系中国电建集中采购平台网站客服电话 4006274006-04；QQ 号：848815286。

6.1 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

投标人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无采取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不良记录；近三年内参加招投标活动中，投标人无不良记录；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6.2 响应文件须提交报价表，其它要求根据具体采购项目由采购人决定。

6.3 投标响应人近三年具有与本次投标产品相同或相近技术能力设备销售业绩不少于 3 个。

7、响应文件须提交报价表，其它要求根据具体采购项目由采购人决定，响应文件份 PDF 签字盖章版一份，可编辑 WORD 版一份。

8、成交确定原则：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

9、其它要求（若有）：

卖方需提供合格证或产品相关的检测报告。

质保期内卖方免费更换一切在正常情况下损坏的零配件；由于买方人为原因造成的零部件损坏，卖方有义务对损坏零、部件作有偿的维修、更换；

质保期内在正常使用情况下，设备发生故障，卖方在接到买方第一次通知后半小时内给予答复，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

10、支付方式：

1、前期付款：设备到达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争岗滑坡堆积体治理项目部施工现场并提供发票，支付 30%的设备前期款；

2、中期支付：设备使用 3 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视为验收合格）且买方培训操作手具备独立维护保养及操作使用后，15 日内支付该批货物金额的 65%。

3、质保金：货物金额的 5%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并经使用方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 11、服务承诺

质保期内出现因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中规定的，造成用户不能使用的情况，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十五日内准备同型号的货物/设备，发运到买方使用现场进行替换，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若卖方拒不执行的，买方可拒绝支付货款，并终止合同。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本承诺自货物到达工地起 15 个月内有效（但不包括因使用不当、不可抗力力的影响或正常损耗所造成的不合格部件）。**投标人有其他服务项请注明。同时请投标人制定关键、简要边坡锚固钻机日常维护保养工作方案，作为投标文件一并提交，以便招标人后期设备运行、维护管理。**

#### 三、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及标准配置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边坡锚固钻机	举升高度 35m	1 台			要求：厂家需提供经验丰富、合格的 2 名技术人员在现场对项目设备操作人员进行为期一个月实操培训，和不少于为期一次的驻厂理论、实操、维护保养等一系列综合培训，确保项目培训人员具备独立维护保养及操作使用。
总计：						

注：除以上报价表外，需提供技术服务、培训、运输、备品备件、工具等分项报价明细表（如有免费赠送的，请注明清楚），另提供设备配置明细表、及本文件之外的服务承诺（若有）。

报价有效期：90 天。

####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 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湖大路 3799 号

联 系 人： 费翔

电 话： 0431-87974974 转 8216

采购联系人： 孙明敏

联系电话： 15877930551

2024 年 10 月 25 日

投标人承诺书（投标人承诺书请加盖公章，并做为报价单随附资料上传。）

## 承 诺 书

我（投标人单位全称）在此郑重承诺：如若我方中标，我方作为投标人，充分理解由于招标人、招标人项目业主、设计等各种原因，导致我方收到预中标通知书但不能签订正式合同，或者已签订正式合同在履行合同时出现合同中标的物数量和合同金额部分减少甚至全部取消，我方承诺不因此向招标人进行任何索赔或要求补偿，自愿承担所有损失。

承诺人（投标人单位全称）：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 合同

## (边坡锚固钻机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SHCL-01-EGS-2024-设备-000

签订日期: 2024 年 月 日

买方: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湖大路 3799 号

邮编: 130033

电话:

联系人:

卖方:

地址:

邮编:

电话:

联系人:

使用项目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争岗滑坡堆积体治理项目部

地址: 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德钦县佛山乡

项目联系人:

电话:

设备物资部联系人:

电话: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订立, 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条款, 买方同意购买, 卖方同意卖出下列商品用于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争岗滑坡堆积体治理项目部使用。

### 一. 设备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元)	单价 (元) 不含税		总价 (元)	备注
						计税金额	税额		
1	边坡锚固钻机	举升高度 35m	台	1					要求: 厂家需提供经验丰富、合格的 2 名技术人员在现场对项目设备操作人员进行为期一个月实操培训, 和不少于为期一次的驻厂理论、实操、维护保养等一系列综合培训, 确保项目培训人员具

									备独立维护保养及操作使用。
合计			人民币大写：_____		整	RMB：	元		

其中以上价格含 %设备增值税专用发票、国内运输、保险费、运杂费用、资料费等所有费用，合同总额为：\_\_\_\_\_元，不含税价：\_\_\_\_\_元，增值税税额：\_\_\_\_\_元。

## 二. 付款

1、前期付款：设备到达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争岗滑坡堆积体治理项目部施工现场并提供发票，支付 30%的设备前期款；

2、中期支付：设备使用 3 个月无任何质量问题后且买方培训操作手具备上岗条件，并完成最终使用验收后 15 日内支付该批货物金额的 65%。

3、质保金：货物金额的 5%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并经使用方确认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 三. 设备品质和质保期

卖方保证货物在发货前经过严格测试，以保证货物是全新的，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满足合同规定，且该产品达到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如提供的产品，不符合买方的使用要求，供货方无偿退货，所发生的损失自行承担。

质保期：设备进场 3 个月内使用无任何质量问题视为合格，质保期为设备合格后 12 个月。（质保期内出现因产品质量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中规定的，造成用户不能使用的情况，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十五日内准备同型号的货物/设备，发运到买方使用现场进行替换，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若卖方拒不执行的，买方可拒绝支付货款，并终止合同。）

## 四. 交货地、交货期

1、交货地点：云南省迪庆藏族自治州德钦县佛山乡争岗滑坡堆积体治理项目部指定地点。

2、收货人：\_\_\_\_\_ 电话：\_\_\_\_\_

## 五. 质量标准或要求

卖方需提供设备出厂合格证、设备出厂检测报告、全车图册（含配件目录图册）、保养手册、维修手册；国内正规生产厂家。

## 六. 生产国别和制造商

生产国别：

制造商：

## 七. 发货通知和验收

1、卖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

2、如有配件包装，包装箱内应有详细的装箱单，同时应注意防水、防虫、防腐、防锈等保护。卖方应在每件货物的包装箱上的编制箱号（即：外包装标记），应与装箱单完全一致。

3、全部货物包装标准应符合国家运输产品要求。因包装问题造成设备、货物损物损坏或影响其使用性能，卖方负责免费更换或维修。

4、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5、所有包装要做防水、防腐、防锈、防碰撞变形等保护。

6、满足根据国家和行业标准其他应具备的包装和运输要求。

## 八. 付款单据：为了支付货款，卖方应呈交下列单据：

1. 设备增值税专用发票；

2. 边坡锚固钻机合格证原件一份，一致性认证书原件一份，环保信息随车清单；

3. 产品使用说明书及保修手册各一份；

## 九. 不可抗力

凡在制造或运输过程中，发生不可抗拒事故（例如水灾、旱灾、冰灾、雪灾、雷电、火灾、暴风雨、地震、海啸等），致使卖方推迟交货或不能交货，卖方可不负责任。在上述事故发生时，卖方须立即通知买方，并于7天内向买方邮寄由主管政府出具的事故证明。在此情况下，卖方仍有责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尽快交货。如事故延续20天以上，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 迟交货罚款

除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不可抗拒原因外（例如水灾、旱灾、冰灾、雪灾、雷电、火灾、暴风雨、地震、海啸等），如卖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买方应同意卖方在付罚款的条件下延期交货。罚款可在支付货款时扣除。罚款应按每七天收合同额的0.5%，不足七天以七天计算。但罚款不得超过合同额的5%。如卖方延期交货超过规定十周时，买方有权解除合同，此时卖方应不迟延地按上述规定向买方支付罚款。

## 十一. 诉讼

与本合同有关的或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买方总部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诉讼费由败诉一方负担。

## 十二.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通过电建云平台线上签订，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买方	卖方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表签字：
注册地址：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湖大路3799号	注册地址：
电 话：0431-87980391	电 话：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西安大路支行	开户行：
账 号：22001450100052518452	账 号：
税务登记号：91220000124712368R	税务登记证号：

## 承 诺 书

我（                      ）在此郑重承诺：我方作为投标人，充分理解由于招标人、招标人项目业主、设计等各种原因，导致我方收到预中标通知书但不能签订正式合同，或者已签订正式合同在履行合同时出现合同中标的物数量和合同金额部分减少甚至全部取消，我方承诺不因此向招标人进行任何索赔或要求补偿，自愿承担所有损失。

承诺人（投标人单位全称）：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